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逸飞激光

公告编号：2026-046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情况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关义务和职责。本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红波先生属于会计专业人士，其与邵泽宁先生、杨克成先生的任期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届满且连任时间满 6 年，即将任期届满离任。

鉴于潘红波先生、邵泽宁先生与杨克成先生的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潘红波先生、邵泽宁先生与杨克成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

潘红波先生、邵泽宁先生与杨克成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谨向潘红波先生、邵泽宁先生与杨克成先生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